

关于 2023 年全县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综合 保险项目绩效目标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根据财政局印发的《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4〕19 号）文件要求，积极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2023 全县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综合保险项目自评得 100 分，现将 2023 年度全县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综合保险项目自评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一）年初批复下达全县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综合保险项目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盐池县开展老年人意外伤害综合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盐政发〔2015〕155 号）文件要求，经县、乡、村三级调查、核对、统计，经县、乡、村三级调查、核对、统计，2023 年为 27742 名老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产生保费资金 1010940 元，由民政局将资金划转至中国人寿盐池支公司，出具的保险合同由民政局保管。建立经济困难老年人和经济困难失能半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制度，通过政府补贴的形式，给予经济困难的失能半失能老年人适当的护理补贴，资助其接受居家护理服务或通过养老机构接受专业护理服务，不断满足经济困难老年人和经济困难失能半失能老年人的照护需求。

（二）年度中由县级资金安排下达全县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

综合保险项目项目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由县民政局牵头组织开展评价工作，通知各项目实施单位准备提交相关资料，为评价提供工作指引和具体安排。我单位填写《自评表》并撰写自评报告。我局针对项目资金的投入、组织实施过程的管理和产出效益进行了综合评价，虽然存在不足，但认为项目总体完成情况比较良好。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年全县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综合保险资金到位率100%，共产生保费资金1010940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按照该项目使用要求和支付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至目前实际总支出为1010940万元，资金执行率100%。

3、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明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符合相关要求。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项目资金实际支出1010940万元，资金开支范围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协议执行，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无结转结余。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根据年初批复及年度中由县级资金安排的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全县特困供养 85 人，农村低保户 2644 人，城市低保户 127 人，重点优抚对象 284 人，共计 3140 人，每位参保人员按 90 元 / 人 / 年投保，共需资金 282600 元。除建档立卡户以外的女性年龄在 55 周岁及以上（1968 年 3 月 31 日之前出生），男性年龄在 60 周岁及以上（1963 年 3 月 31 日之前出生）的老年人共 24278 人，每位参保人员按照 30 元 / 人 / 年投保，共需资金 728340 元。以上两项资金 1010940 元，资金到位率达 100%。

（2）质量指标

民政局履行主管部门职责，开展购买保险资格审批、购买保险、监督管理等工作，财政部门实施资金保障，及时足额安排资金及工作经费，确保本项工作顺利实施。购买意外伤害险，提高老年人抵御风险的能力。

（3）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到位，民政局及时将资金拨付至保险公司，保险公司将保单及时生效，资金下达，资金下拨及时性达 100%。

（4）成本指标

全县特困户，60 周岁以上重点优抚对象、农村低保户，城市低保户，每位参保人员按 90 元 / 人 / 年投保，其他建档立卡

户以外的女性年龄在 55 周岁以上，男性年龄在 60 周岁以上的老年人，每位参保人员按照 30 元 / 人 / 年投保，共产生保费资金：1219350 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县级资金对养老服务业的投入，为困难高龄老人购买意外伤害综合保险，不仅能够增强老年人抵御风险的能力，同时能够为家庭减负，助推我县脱贫攻坚工作的顺利进行，使我县养老服务的水平向更高层次迈进。

（2）社会效益

缓解人口老龄化，增强老年人抵御风险的能力

（3）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县级资金的大力支持与投入，使我县的养老服务能力不断增强，社会对老年人的关注度稳步提升，养老服务体系水平显著提高。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为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险，老年人及家人满意度增加，社会的总体认同感较强，有效缓解家庭的经济和精神压力满意度较高，实现为老服务人群的便捷化、标准化、流程化且可追溯。让老年人享受到生活照料、居室保洁、安装维修、护理保健、精神慰藉、代购代办、法律维权以及机构托老等多层次、多样化的养老服务。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已完成支付，均达到了绩效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

我局出台了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分配制度、内部管理等制度，全部实施专人管理、规范操作，会计核算真实、完整，用款程序规范，结算及时，符合相关规定，保险对象实现了全覆盖，老年人对保险项目知晓率较高，全年未出现上访事件。

（二）存在问题

但案件审核时间较长，案件赔付率有待提高。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监控管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将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对项目执行的进度、质量、成本等进行定期跟进、有效监控，对于有变更的项目，及时纠正偏离情况、调整项目实施计划或方案，确保项目有序、有效完成。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